



翻译理论与实务丛书

罗进德 主编

TRANSLA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SERIES

翻译与语言哲学

刘宓庆 著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翻译与语言哲学

刘宓庆 著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翻译与语言哲学/刘必庆著.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2001

(翻译理论与实务丛书)

ISBN 7-5001-0861-3

I. 翻… II. 刘… III. 语言哲学-应用-翻译-研究

IV. H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1505 号

出版发行/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 4 号(物华大厦 6 层)

电 话/68002480

邮 编/100044

责任编辑/萨克达

封面设计/常燕生

排 版/北京金海中达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印 刷/北京市奥隆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规 格/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8

版 次/2001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2001 年 1 月第一次

ISBN 7-5001-0861-3/H·264 定价:26.80 元

In Loving Memory of My Mother

为中国第四次翻译高潮贡献精品

翻译理论与实务丛书

总 序

中国历史上第四次翻译高潮正在神州大地蓬勃推进，方兴未艾，景况壮观。

中国历史上出现过三次翻译高潮：东汉至唐宋的佛经翻译、明末清初的科技翻译和鸦片战争至“五四”的西学翻译。而目前这一次的翻译高潮，无论在规模上、范围上，还是在质量水平和对中国社会发展的贡献上，都是前三次翻译高潮无法比拟的。

这一次翻译高潮的出现，首先是全球信息时代降临的结果。信息爆炸、知识爆炸，同时也就是翻译爆炸。在今日“地球村”，离开翻译谈论知识信息，是不可思议的。同时，这次翻译高潮的出现又是以中国推行改革开放新政，走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现代化强国之路为契机的。历史潮流滚滚向前。在人类高奏和平发展的大乐章里，翻译无疑是其中不可或缺的旋律。在中华民族复兴的大进军里，翻译必然是一支活跃的先头部队。

翻译，无论是作为文化现象、思想活动，还是作为一项职业、一种知识技能，总与所处的时代背景密不可分。翻译的观念、方法、样式、标准、风格，无不与时俱进。观察一下世界范

围和中国国内的翻译实践活动和理论研究，不难得出结论：翻译确实是人类精神文明中最富活力、最敏锐的领域之一。信息时代和市场经济，决定了目前这次翻译高潮最突出的特点。较之前三次翻译高潮，这一次的翻译高潮信息量更庞大，涵盖面更广泛，题材体裁更丰富多样，方式更灵活便捷，技术装备更先进，从业人员更众多，受益者更普遍，理论研究更活跃，人才培养更具规模。如果从经济学观点看，翻译作为信息产业之一支，现在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也是历史上空前的。如果说前三次翻译高潮，都是从外文译入中文为主，那么这一次翻译高潮则正在改变中国在翻译上的“入超”地位，对外介绍中国和外部了解中国的迫切需要，对中译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新世纪的门槛上，我们欣喜地看到，翻译作为一种社会迫切需要、大有用处的知识技能，翻译学作为一门内涵深广的人文学科，在最近二十年的新时期有了长足发展，学翻译、教翻译、研究翻译、评论翻译和从事翻译职业的实践，已经成为与对外开放同步前行的社会文化热点之一，持续升温。翻译教学和译学理论研究，其规模之大、阵容之强、水平之高、成果之丰都是前所未有的，正引起国际翻译学术界的瞩目。中国作者的名字和作品在国际权威译学刊物上频频出现，正从一个侧面反映着我们的成就。翻译教学已经从语法为纲的语法复制型翻译模式中解放出来，已经分清了教学翻译和翻译教学这两个本不应混淆却曾长期混淆的基本概念；大学翻译课不再是外语教学的手段，而是在双语知识基础上培养口笔翻译技能的高级课程。翻译理论研究继文艺学、语言学之后，又有了美学、语篇分析、社会符号学、语言文化比较研究等从多角度研究翻译的方法或理论工具，为确立翻译学作为一门以翻译为研究对象的，开放的，跨学科的人文科学的地位奠定基础。有关翻译的知识大大地丰富和深化，使越来越

多的人认识到：翻译及其理论研究不应是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而应享有独立的学科地位。翻译教学和理论研究领域这些可喜的变化，无疑对造就高水平的翻译人才、提高我国数以十万计的翻译从业者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质量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理论与实践互动，是翻译事业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在这方面有两个良好趋势值得注意。一是随着新一代翻译工作者和翻译教师、翻译研究家的迅速成长和翻译学科的壮大（以翻译学和翻译理论与实践为方向的硕士研究生教学点已有近百个，博士点约有十个），以及众多翻译学术刊物的出现，学术论文的发表，学术专著的出版，特别是由于译学研究成果的可信和有用，“翻译无理论”和“翻译理论无用”的声音，除了极个别场合外已经不大听得到了。这当然是一个积极的变化。二是译学著述不再是文学翻译家和大学翻译教师的专利，各行各业从事翻译工作的有心人，他们挟着丰厚的实践经验，迈步跨入这个领域，著书立说，带来一阵阵清新气息。这方面以科技翻译界贡献最为突出，其他如外交、贸易、金融、工商企业、编辑出版、对外宣传等各界，也都有作者涌现出来。翻译实务的经验以此得到总结，得以条理化、系统化，为后来人指点门径，同时也为我们的译学建设作了贡献。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相互为用，有血有肉、骨肉匀停，这一趋势无疑是健康的，值得欢迎的。

这套“翻译理论与实务丛书”正是在上述喜人形势之下应运而生，编辑出版的。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作为国内唯一以翻译为特色的国家级出版机构，成立二十多年来已经陆续编辑出版数十种翻译理论与技巧类图书，其中若干种已经成为翻译研究或教学领域脍炙人

口的必读书，在国内外翻译界赢得了声誉，奠定了公司在译学书籍出版方面的领先地位。尽心竭力继续为翻译界广大专家、学者、教师、从业人员、学生和人数众多的翻译爱好者提供高质量的专业读物，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

现在，在已有成绩和经验的基础上推出这套“翻译理论与实务丛书”，我们有几点想法：一、加强自主策划，提高原创性，体现信息时代和市场经济环境下翻译的新任务和新特点；二、加强实用性和针对性，不仅要反映翻译教学和研究的新趋势、新成果，更要关注科技、经济、法律、贸易、金融、旅游、传媒等非文学领域的翻译实务；三、笔译与口译兼顾，英译中与中译英兼顾，着重于中英互译和中译英；四、有选择地引进境外著作，港台海外华人翻译家和翻译理论家不乏佳作，立足中华文化，有其独特魅力，是我们的首选。

这些想法能不能实现，能不能把我们贡献精品的愿望变成现实，全靠翻译界广大学者专家、学校师生以及广大读者的支持与合作，没有这种支持与合作，我们的想法再好也只是空话而已。我们所期待的支持与合作，既包括惠赐书稿、推荐选题、介绍作者，也包括对我们已出的书发表评论，无论是表扬还是批评，都将鼓励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是我们无任欢迎的。

丛书主编 罗进德 谨 识

自序

我当学生的时候在大学图书馆读到一本书，里面说法国哲人笛卡儿的那句名言“I think, therefore I am”（我思故我在）使欧洲的哲学家忙碌了一百年。就我而言，也可以这样说：严复说的三个字“信、达、雅”，使我忙碌了几乎一生。严复处在国事频衰、世风颓变的时代，却深明内籀外籀互备之理，倡西学以振民心、图改革，纯清秉正，孜孜于译事。他这种品德和胸襟使我感怀至深。大学毕业以后，我做了五年专职翻译工作，同时用了五年业余时间，英汉对照地读完了我能够找到的他所翻译出版的书——在北大找到了《天演论》、《群学肄言》、《群己权界论》和《法意》及原著 *Evolution and Ethics and Other Essays* (T. Henry Huxley)、*Study of Sociology* (H. Spencer)、*On Liberty* (Stuart Mill) 和 *Spirit of Law* (C. S. Montesquieu)。我以赫胥黎、斯宾塞等人的英文为依据，反复琢磨严复的译句，并设身处地，生活在清末那个既顽隘又浅陋，官宦跋扈、文人偏狭的时代，才使我真正明白他提出那三个字的道理。对严复，后世有誉之者，有攻之者。大多数评论他的文章我都拜读过。从这些文章中我可以看到，要真正了解、理解一个翻译者，真正跟从他的心迹是多么困难：你可以看到他在步履蹒跚地向前走，你为他跨过了布满荆棘的莽原而欢欣，为他不慎落入隐藏的陷阱而叹息。但是你却很难看到他那一颗含辛茹苦的心！你可以呷着香茗悠然指点他的功过；或者，登上讲台指责他的“失职”和“贻误后人”。但你却很难体验到（甚至有人根本无动于衷！）他为“一名之立，旬

月踟蹰”仍留下的那一腔“我罪我知”的负疚心情！自古以来翻译家就担当着一份费力的“差事”；自古以来他就处在一种奇特的境遇中：他必须忠实地转述某一个人的言辞、传达某一个人的情思、勾绘某一个人的风采，但是他凭借的又是什么呢？又有什么呢？这个人留给他的，除了白纸上有时还不甚了然的一片黑字，就只有墓地里的一堆枯骨——或者，还有这个人的传世盛名——而这除了使译者背负着沉重的精神十字架，惟恐有损于他的原意以外，实在得不到任何有助于他打理辞意文机的“实惠”！

然而，说也蹊跷，就是这份劳心费力的差事，吸引了古往今来众多杰出的有志之士，为之倾注了毕生精力，严复就是其中之一。那时候，中华民族的先知先觉者都誓言“我以我血荐轩辕”。严复是以他那特有的方式为民族觉醒和复兴奉献了一生。因此，严复对我的意义，还不仅是“信、达、雅”那三个字本身。他给我的，是一种永恒的、具有催动力的启迪：那就是，他那种执着奉献的方式和使命感。

从六十年代我大学毕业任专职译员起，一直到今天，我都恪守着严复那份奉献的信念和使命感在生活、在工作、在思考。从六十年代中期到八十年代末期，我悉心研读了很多译论前辈的论述，其中包括我的同时代人对传统译论的透辟分析和总结，从中得到的激励和启发可以说使我受益匪浅，直到今天，他们有些至理名言我仍没有淡忘。对我影响至深的两部著作是刘靖之的《翻译论集》（1981）和罗新璋的同名作（1985）。他们对传统译论的理论思考，已经达到我难以企及的高度。

我想，时代在发展，科学在发展，中国在发展。我们的先哲前贤和学长寄望于我者，不是重复他们的足迹，不假思索地“同声相应”。清初学者顾炎武在《训子家书》（《日知录》卷二十一）中有云：“今人辄以法古为正宗，焉知时运之移虽古亦不足法也，法之乃时弊耳。今人应以时运之兴为正宗，兴时运之兴，导时运

之尚未兴，论求群言之比以取正宗，则无弊矣。”“论求群言之比”（墨子语）以“兴时运之兴，导时运之尚未兴”，我认为言之至理，也应该是我的努力方向。我心中思考着这个问题，走向了异国他乡。那是八十年代之初。

我起初在美国，后来在欧洲的比利时和法国埋头研究西方语言学、西方译论、文论，以及三者之间的关系。春去秋来，我思考中形成了一些基本观点。看来，比之于西方，中国的哲学、美学、译学都有一个循循相继、互证互用的共同倾向：过于关注主体、主体机制或曰“主观性”（subjectivity）。我国的文献一开始就记载了这种凌驾一切的唯主体意识。《易经》的《上经》〈乾卦第一〉就说“君子终日乾乾，夕惕若。厉，无咎”，意思是人要时时刻刻对抗自然，即无灾无难；人惟有自强不息，面对自然凶险，才能生存。后来的儒道诸家也都以人格论的形式恪守此意，形成了一种思维定势。孔子阐扬“仁”、“义”、“礼”、“智”都是从主体开启践仁、践义、践礼、践智的人格完成。《墨子》的〈非命〉，驳斥了孔子宣扬的“命定论”，认为人应该自主，反对受命于“执有命者”，要做到“必立仪”（必须合乎做人的规范）也是为了主体的完善化。孟子明确提出“万物皆备于我”（〈尽心〉）的主体观心性论。于是中国哲学的主体论及主观性原则就一直处于主流地位。中国传统译论深受这个哲学主流的影响，历代译论家都在谈自我体验，不谈如何分析原文。我想我们要兴时运之兴，导时运之尚未兴，首先似乎要突破方法论和认识论上的这种唯主体论，既把注意力放在主体的运作体验上，又不放松对翻译客体（主要是语言结构和意义）的系统研究，总之是科学地给主体和客体定位。我读了一些当时在西方非常流行的书，特别注意到“后结构主义”方法论者提出的所谓“主体的非中心化”，或曰“主体移心论”（decentration du subject）。持此论的人主要是反击存在主义者（以德国的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和

法国的萨特〔Jean-Paul Sartre〕为代表)的主体中心论。存在主义者从主体性出发,无视客体因素,将人的主体意识“膨化”(inflated)到了至高境界,抹煞客体存在的意义和功能,例如萨特就认为一切文艺作品的“主动力机制就是人需要感到自己是世界的本质”,世界是主体的世界,是“被(主体)意识化了的世界”(《西方文论史》,马新国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531页)。后结构主义者强烈反对这种主体中心论;在方法论上也反对存在主义者把主体视为哲学思维的中心。因为,在后结构主义者看来,世界是一个具有复杂的关系结构的网络系统,主体只不过是这个复杂的网络系统中的一个环节而已,因此主体具有明显的局限性,主客体价值具有相互依存性。由于主体必须与客体处在对立的统一中,因此主体不具有绝对的独立性、稳定性和价值系统。

后结构主义者对主体中心论的批判性研究,有许多独到的见解,对我有很大的启发,虽然他们当中有些人的论断相当偏激,我并不同。例如断言所谓主体意识、主观性纯属子虚乌有,我认为不合事实。列维-施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认为人文科学“应当摆脱人文因素”,我尤其不赞成。人类进入七、八十年代,技术新论踵出,科学思维对人文科学有很大的“撞击”,自是必然;但人文科学绝对不能排斥人文因素。而且就译学而言,仍然应当恪守人文性,这是无可置疑的。我们关注的只是翻译理论研究方向调整以及根本的认识论、方法论问题。

我思想上产生了一种试着将理论研究“重新定向”的念头,有心参照后结构主义者宣扬的“主体的非中心化”、“相对化”观点,但我完全不同意他们那种把主体意识看成自赋的、虚幻的、泯灭客体的存在,从而成了阻碍认知的“障碍屏”(a fender board)等学术偏见。我认为,就人类的认知而言,在主体与客体这一对矛盾中,主体仍然是主导,客体是对象和依据。就翻译

理论研究而言，我们的传统理论始终执着于主体内省式的“入”（知、情、志的投入）、“悟”（由循序渐进的“渐悟”到豁然神解的“顿悟”）、“化”（心悟神解、振笔而书，出神而入化或入于“化境”）。这些见解很精辟、独到，但并不完全符合科学认识论。说到底，主体只是翻译运作的一个方面，它诚然是主导的一面、能动的一面，但绝对不应被当视为孤立、惟一的一面。如果我们脱离了翻译的客体（文本、原作者、读者），只谈立足于主体的“信、达、雅”与“入、悟、化”，分别出自有限的主体经验来谈认识、谈理论，则很难谈出共识来，也很难将我们的译论科学化的。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看，客体为主体提供的不仅是具体的研究对象，而且更深一层，提供了价值对象和价值参照系统。客体是主体存在形式的客观“生态条件”，是主体内省的现实凭据。这都是理论的科学性不可忽视的。

为了将翻译研究重新定向为主、客体的辩证统一观指导下的翻译理论探索，从八十年代初期起，我开始从文体入手，研究在“文体”这个“客体现实”的基本框架下，应当怎样实现主客体统一运作下的双语意义转换和形式转换。这是一九八四年我撰写《文体与翻译》时粗浅的认识论基础。《文体与翻译》也是我在翻译研究中摒弃唯主体论，力图实现主客体的辩证统一观，改进认识论、方法论的第一次认真的尝试。随后的几部著作都是沿着这个基本定向撰写的。每次出版一部书，我都非常珍爱，但每次我都感到不无遗憾，似乎发现它总缺少我理想中的那种主客体交融互备的理性力量和情采，就像母亲深情地抱着自己的初生儿，却又在内心深处隐藏着一点难言而且难释的负疚，凝视着那小小的生命。

从八十年代末开始，我着手悉心研究翻译美学，那真是一种令人神往的探索！生活中种种不幸的苦涩，似乎统统溶进了默默探索的甘露之中，差不多使我忘尽了春夏秋冬——但总觉得所得

甚微，茫然多于豁然。这种经历和感受，常常令我想起孤独多思的斯宾诺莎。他住在海牙的时候，往往一两个星期都难得说一句话。每天一清早，他打开窗户，总会看到一位扫落叶的老人。有一天清晨，他照常打开窗户，见到那位老者。

“你早啊，斯宾诺莎先生！昨夜里您又想得很多、写得不少吧？”

“不少呢，你看地下。”斯宾诺莎有点苦涩地笑着，指指落叶，“得多亏你把它装进垃圾袋了。”

老人笑了笑。然后若有所思地抬头回答说：“这也是大地之母的赐与啊，先生，要不小树怎么能长成大树呢？”

老人的这句话使斯宾诺莎得到了很大的启示，扫叶人说的实际上是“兴”与“废”的辩证关系：“兴”常常是“废”的果实。多思出智慧。废纸篓虽然装满了，又倒空了，废纸不见了，但智慧留在了心里：那可能正是某个新意念的萌芽。

事实正是如此。关于翻译美学那本书，我是受到挚友们的启发、诱导而写的。我按他们的思路；思考过很久。但初稿中对西方美学的新范畴引进得太多，喧宾夺主，与汉外互译的理论关系甚微，我决定将近两百页手稿扔进了废纸篓，就像斯宾诺莎窗外的落叶，只好由扫地的老人去打理。关于西方现代美学与翻译问题，我决定另外写一本书，作为《翻译美学导论》的姊妹篇。正是通过对翻译美学的惨淡经营，使我找到了哲学——包括中国古代哲学和西方古代、近代、现代哲学。哲学指引我从茫然慢慢走向了豁然。如果说对翻译美学的悉心研究是一种令人神往的情志的探索，那么以哲学来解释翻译理论命题的尝试，给我带来的则是一种精神上的喜悦，一种“经年悬念，一朝冰释”的喜悦，一种似自彼岸世界遨游归来后，心中那“忘我又忘物”的喜悦。《翻译美学导论》完稿以后，我开始集中精力钻研西方语言哲学，那是一九九三年初冬。这本书，是我五年耕耘的结果。

在本书中，我力图论证对翻译学深层理论而言，关系最为密切的四个问题。

首先是汉语的异质性——也许可以说是语言的异质性问题。这个问题涉及语言观。语言究竟是同质的？还是异质的？我认为既同质、又异质，这是事物的两个方面。语言如果没有同质性，那么人与人（当然是指操不同语言的人）之间，就不可以沟通、交流。极而言之，就不可能共处于一片蓝天之下：取交流而代之以的“心距”必将演变为相互仇杀，终而使人类毁灭。同样，语言如果没有异质性，那么这个地球上就不可能存在着这么多群芳争妍的文化。很难想像薄伽丘、莎士比亚和曹雪芹说的是同一种色泽光华的语言，世界文坛上会出现《十日谈》、《罗密欧与朱丽叶》、《红楼梦》，这样全然不同的言情杰作！可以说世界上每一种历史悠久、文化沉积深厚的语言，都有其迥然不同于另一种语言的异质性。苏轼在论中国诗词书画特征的时候写过两句诗：“出新意于法度之中，奇妙理于豪放之外”（《苏轼文集》卷七十），我们可以借这两句诗来综述整个汉语的特点。汉语语法隐含，但绝不是没有“法度”。汉语的词法、句法和语段扩展都有严谨的约定性规范，绝不是天马行空。另一方面，汉语又讲究流洒豪放，在形式上不拘一格，特别表现在动词的“时、体、态”上。我们说“这首诗写得好”，“写”用主动，绝对不说“这首诗被写得好”，因为说汉语的人感到要那么一板一眼地扣住语法形式框架讲话，肯定有失于流洒豪放。苏轼认为理与情应该不让法度凌驾，才能称得上“妙理”、“豪情”。这确实是中国人的性格，连法家的法治精髓中都看得出儒家的仁心。

西方不少语言学家（甚至汉学家）认为“汉语没有语法，这是一种误解或者曲解，即用印欧语的形式规范和范畴去曲度汉语。这是同质语言观的典型表现。西方现代语言学由索绪尔带头高高地打起同质语言观的旗帜，迎来一片应和之声，直到乔姆斯

基语法理论，只注重同质的、共时的、形式的、结构的、演绎的五个维度的描写，意义问题被挤在五维夹缝中倍受冷落和掣肘。这种思潮长期影响了西方的语言哲学家，直到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以后，才慢慢放松了这种掣肘。期间，后期的维根斯坦（L. Wittgenstein）、斯特劳森（P. F. Strawson）和奎因（W. V. Quine）有很大的功劳，所以本书对这三位哲学家的借鉴、引证也比较多。

第二个问题与异质性问题有关，就是所谓本位与外位问题。所谓“位”是指基本立足点。“本位”指基本上立足于中国，“外位”指立足于外国。中国翻译理论体系的构建应该立足于中国：不失中国特色，不悖汉语的特征，不漠然于中华文化发展之所需。有人误解了这种观点，说这样做是鼓励“各人自扫门前雪”，“中国应该是走向世界”。其实“各人自扫门前雪”是“大家来扫雪”的第一步。知己知彼，你不把门前雪扫干净又怎么“走出去”呢？西方翻译理论其实都是守住印欧语在“扫门前雪”。中国人针对汉语的异质性建立起一个翻译学理论体系来，就是对翻译科学和世界文化的重大贡献，因为说汉语的人占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四分之一大地上的“雪”不能没人“扫”！与此同时，我们也绝对不能没有外位参照，道理很简单，我们的家底太薄了！

第三个问题是主体与客体的关系问题。本书力图论证冲出主体中心论樊篱的必要性。传统译论（包括中国和西方）有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但是世界在发展，二十一世纪将是另一个新的“翻译的世纪”，因此译论也必须迎接新挑战。翻译家和翻译理论家面临的最大、最根本的挑战不只存在于客观世界，而恰恰主要存在于自己头脑中，存在于“主体中心论”的怪圈中：正是囿于这个怪圈，使翻译家和翻译理论家总是将原文文本（SLT）看作一块只能看到译者自己的反光镜，而不是一块理应运用自己的眼

力将原文文本“如实地看穿”(“to see through as it is,” Schleiermacher: 1799)的透镜:那里记录的是原文作者的心迹。说到底,翻译是对原文作者的心迹跟踪。人的主体具有“无限性潜力”(“infinite potential,” ditto),但“主体中心论”或“唯主体论”则是扭曲这种潜力的怪圈。尼采在评论笛卡儿时说,“我思故我在”固然是天才的隽语,但笛卡儿如果也能怀疑一下自己,终于能证明“我思故我不在”的话,则是非凡天才的警世名言了!尼采这番难得的幽默话语,虽然包含着悖理,但对于执着于主体而忽视阐释文本本身含蓄义的翻译家来说,也许可以从中得到一些启发。将文本本身“如实地看透”,按文本本身的涵义(明示的及暗示的)解码的第一步应该是先怀疑自己,摆脱怪圈中的“自我反射”。主体的无限潜力只有不带偏见地投入到客体中,才有意义。翻译也好,翻译理论研究也好,当然并不是不需要主体“悟、入、化”,但主体的一切“悟、入、化”都必须不失客体的依据和客体的调节,经由“客体真实”的筛选才能真正做到接近原文文本的真理。这时的主体,才能说已接近能表现客体的“再度成形”(“reshape,” P. Ricoeur: 1976)状态。这应该说是最基本的翻译价值观。

本书的另一项任务是为中国的翻译学提出意义理论和文本解读理论架构。意义问题非常复杂,西方和东方的哲人谈意义谈了大约两千多年,可谓历史最悠久的哲学命题。意义也是翻译学的基本命题,因为翻译的实质就是双语(或多语)间的意义对应转换。惟其如此,我们才更有必要提出翻译学的意义理论模式。本书中提出的意义理论和文本理解理论,不论是就目的性(即对意义进行多维剖析)而言,还是就其理据、结构和价值标准而言,都得益于西方许多语言哲学家研究的成果。但译学不是哲学,译学意义理论的“三论”——认识论、表现论、对策论和翻译的价值论,应完全以翻译科学和实践的需要为依据和依归。这一宗旨